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和要求，严格履行各法律法规赋予的各项职责，在 2022 年度的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要求，现将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1、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章模英：女，汉族，1968 年出生，EMBA 学历，教授级高工。历任中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师、项目经理，2003 年至今任中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高级项目经理，2022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亚西：男，汉族，1981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2010 年至今任四川农业大学实验室主任，2022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邹雪梅：女，汉族，1970 年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税务师。2011 年至 2015 年任乐山新业置地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核算负责人，2015 年至 2017 年任乐山市医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 年至今任四川方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2023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及直系亲属均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我们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也不在公司股东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公司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不存在可能妨碍我们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没有从公司及公司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因此，我们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单位：次

独立董事姓名	董事会会议				股东大会会议			
	应参加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应参加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章模英	1	1	0	0	1	1	0	0
刘亚西	1	1	0	0	1	1	0	0
邹雪梅	0	0	0	0	0	0	0	0
曹光（离任）	7	7	0	0	2	2	0	0
史文涛（离任）	7	7	0	0	2	2	0	0
刘滔（离任）	8	8	0	0	2	2	0	0

三、独立董事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依照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在本年度出席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认真、客观的就公司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利润分配方案、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补选董事事项、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等需要重点关注的事项做了仔细的分析、讨论，并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本年度，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开、论证、决议均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进行。其中，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公司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并忠实勤勉地履行各自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严格把关。

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运作程序合法、合规、有效。

五、总体评价及展望

来年，我们将继续贯彻落实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独董职责，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相关议案，秉持客观、独立、公正的立场，积极行使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客观的意见，全面关注公司发展，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上是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3 年 3 月 29 日

独立董事：章模英 刘亚西 邹雪梅